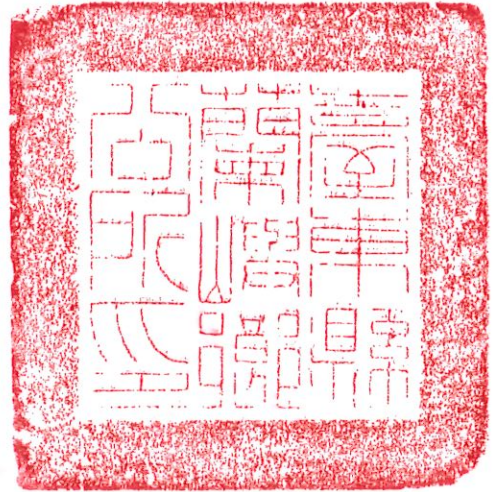


臺東縣蘭嶼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蘭鄉農字第1150006353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漁人段359地號等2筆原住民保留地無償移轉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5條、102條、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、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等相關規定暨本所115年04月07日第3次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標示：詳如附件清冊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115年5月25日至115年6月25日。
- 三、注意事項：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- 四、公告期滿如無異議，即依相關規定辦理無償取得所有權登記事宜。
- 五、連絡單位：臺東縣蘭嶼鄉公所農業課089-731661分機304、305。

鄉長 吳清美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移轉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人	備註
1	蘭嶼	漁人	359	90	90	朱小燕	



二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編號	鄉(鎮、市、區)	地段	地號	土地面積 (平方公尺)	移轉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人	備註
2	蘭嶼	朗島	462	800	800	謝路人	

